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公司董事王荣、监事高丽晶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科科技”或“公司”）于2019年10月1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67）。公司董事王荣女士持有公司股份37,96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189%），计划自本减持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9,49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047%）。

公司于2020年2月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时间过半的减持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4），截至该公告披露日，王荣女士在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时间过半时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公司于2020年1月1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监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01）。公司监事高丽晶女士持有公司股份53,39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266%），计划自本减持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3,34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067%）。

公司于近日分别接到董事王荣女士和监事高丽晶女士提交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获悉，王荣女士于2020年4月30日减持了公司股份9,49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047%），高丽晶女士于2020年4月30日减持了公司股份13,34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067%），王荣女士和高丽晶女士的上述减持计划均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王荣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4月30日	18.25	9,492	0.0047%
高丽晶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4月30日	18.25	13,348	0.0067%

注：王荣女士和高丽晶女士减持股份的来源均为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票、因权益分派转增的股份。

二、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的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的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王荣	持股总数	37,968	0.0189%	28,476	0.0142%
	其中：高管锁定股	28,476	0.0142%	28,476	0.0142%
	无限售流通股	9,492	0.0047%	0	0
高丽晶	持股总数	53,393	0.0266%	40,045	0.0200%
	其中：高管锁定股	40,045	0.0200%	40,045	0.0200%
	无限售流通股	13,348	0.0067%	0	0

三、其他相关说明

1、王荣女士、高丽晶女士本次减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的行为。

2、截至本公告日，王荣女士、高丽晶女士的减持计划均已实施完毕，本次减持均严格遵守预披露公告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3、王荣女士、高丽晶女士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公司仍为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状态。

四、备查文件

- 1、王荣女士提交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 2、高丽晶女士提交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六日